

**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**  
**关于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**

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德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原重工”或“公司”）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 年修订）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对太原重工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，核查情况如下：

**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实际募集资金金额、资金到位时间**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关于核准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20]3385 号）核准，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，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76,918.65 万股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.62 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4,608.21 万元，扣除发行费用（不含税）人民币 557.93 万元后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4,050.29 万元。

2020 年 12 月 30 日，主承销商将扣除承销费用（含税）后的募集资金 124,158.21 万元（含相关发行费用 107.93 万元）划转至太原重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出具的《验资报告》（致同验字（2020）第 110ZC00478 号）验证。

**（二）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**

2020 年度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：

2020 年度，公司募集资金净额净支出 48,000.00 万元，偿还中国工商银行股

份有限公司太原万柏林支行长期借款合计 48,000.00 万元。

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净额累计净支出 48,000.00 万元，均用于偿还银行贷款。

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76,158.21 万元。

## 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制定了《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与中德证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鼓楼支行、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（范本）》不存在重大差异，并且得到了切实履行。

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账户类别	募集资金余额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鼓楼支行营业部	141759276461	募集资金专户	390,791,065.00
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河西支行	75320188000366868	募集资金专户	370,791,065.00
合计			761,582,130.00

## 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专项核查报告附表。

## 四、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

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太原重工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。

## 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太原重工已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年修订）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《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及时、准确的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，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。

## 六、结论性意见

经核查，保荐机构认为：太原重工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并有效地执行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。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年修订）》等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。

附表：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附表：

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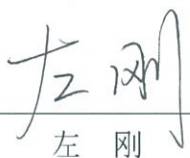
单位：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		124,050.29		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48,000.00					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-	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48,000.00					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	-										
承诺投资项目	是否已变更项目(含部分变更)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	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(1)	本年度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(2)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(3) = (2)-(1)	截至期末投入进度(%) (4) = (2)/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偿还银行贷款	否	124,050.29	124,050.29	124,050.29	48,000.00	48,000.00	-76,050.29	38.69	-	-	-	否
<b>合计</b>		<b>124,050.29</b>	<b>124,050.29</b>	<b>124,050.29</b>	<b>48,000.00</b>	<b>48,000.00</b>	<b>-76,050.29</b>	<b>38.69</b>	-	-	-	
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						无						
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					无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						无						
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						无						

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相关产品情况	无
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	无
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	无
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	无

(本页无正文，仅为《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)

保荐代表人：

  
左 刚

  
赵墉一

